長庚科技大學

109學年度第2學期校級課程委員會通過(1100615)

日間部 二技 化妝品應用系 課程科目表 （110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類別	學程學群	中文科目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備註
							第1學期		第2學期		第1學期		第2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人文關懷與在地實踐	Lectures of Humanity and Culture	X00082	2	2	2	2							
		英文(一)	English(1)	X00055	2	2	2	2							
共同必修小計					4	4	4	4							
專業必修	專業必修	民生產業與服務學習	Industry of Human Ecology and service learning	XH0078	2	2	2	2							
		應用色彩學	Color Science	XH0018	2	2	2	2							
		皮膚科學	Science of Skin	XH0041	2	2	2	2							
		化妝品化學	Cosmetic Chemistry	XH0027	2	2	2	2							
		化妝品專論	Cosmetic Monograph	XH0042	2	2	2	2							
		電腦輔助造型設計	Computer Aided Styling and Design		2	2			2	2					
		遮瑕修容實務	Practice of Blemish-Concealing	XH0066	2	3			2	3					
		化妝品調製技術暨實驗	Cosmetic Manufacture and Experiment	XH0035	2	3			2	3					
		美容儀器實務	Practice of Cosmetology Instruments	XH0067	2	3					2/3				
		化妝品檢驗暨實驗	Cosmetic Analysis and Experiment	XH0068	2	3					2/3				
		健康美容產業實習	Practice on the Industry of Health Beauty	XH0B03	8	30					8/30				
		專題製作	Project Development	XH0069	2	2							2	2	
專業必修小計					30	56									
必修總計					34	60									
專業選修	醫學美容模組(12)	專業選修至少28學分，其中必須選修美容醫學模組或人體形象造型模組，其中任一模組共12學分，科目表詳見化妝品應用系首頁。													
	人體形象造型模組(12)														
	非模組選修(16)														
專業選修小計					28	28									
通識選修	通識選修	通識選修至少10學分，科目詳見通識教育中心網頁。													
通識選修小計					10	10									
選修總計					38	38									
總計					72	98									

學生畢業條件與說明事項

1. 畢業應修學分

(1)畢業須修滿72學分，其中共同必修4學分，專業必修30學分，專業選修至少28學分(應選修任一模組共12學分)，通識選修至少10學分

(2)學生得修習校級自由選修採認計入選修學分達6學分，校級自由選修，係指校級審定之跨領域課程。

(3)四技與二技專業選修課程上、下學期對開，學生得互選修習課程。

2. 畢業標準

(1)修習實習課程及格。
(2)修習服務學習課程及格。
(3)至少參與一次系認定之專業競賽。
(4)取得系認定之專業證照(不含CPR、ACLS證照)，認定之證照依本系之公告。
(5)修習專題製作及格。
(6)至少應達英文能力畢業門檻，相關規定請參照本校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辦法。
(7)畢業前需取得CPR或ACLS證照方可畢業。